

商水县财政局 商水县乡村振兴局 文件

商财预农（2023）78号

商水县财政局 商水县乡村振兴局 关于下达2023年度共富工坊建设和7个村集体 经济产业发展项目资金的通知

商水县乡村振兴局：

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衔接乡村振兴重要指示批示精神，贯彻执行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决策部署，围绕支持脱贫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产业振兴的目标，着力推进产业发展、提高脱贫户和监测对象收入，壮大集体经济。按照《商水县2023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调整实施方案》（商农领办文〔2023〕22号）要求，现下达你单位2023年度共富工坊

建设项目 1042 万元、2023 年 7 个村集体经济产业发展项目 859.59 万元。该资金列 2023 年政府收支分类“2130505 生产发展”科目，政府预算经济分类“50302 基础设施建设”及相关经济分类科目，部门预算经济分类“31005 基础设施建设”及相关经济分类科目。

你单位要按照河南省财政厅等 11 部门印发的《支持脱贫县落实统筹整合涉农资金政策实施细则》（豫财农综[2021]8 号）等文件相关要求，认真落实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，接受社会监督，强化资金监管，认真落实项目资金绩效目标，加快资金支出进度，做好项目资金的绩效评价工作，切实提高统筹整合资金使用效益。



2023 年 9 月 5 日